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发布了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》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在公告“第三节 发行人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”之“三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”相关介绍中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仍为本次发行前的持股比例，现更正如下：

1、控股股东持股比例

更正前：

“快意投资持有公司 60.27%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快意投资持有公司 45.20%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”

2、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

更正前：

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爱文女士和罗爱明先生，两人系姐弟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 30.17%的股份，并通过快意投资控制公司 60.27%的股份，同时罗爱文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合生投资控制公司 6.17%的股份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爱文女士和罗爱明先生，两人系姐弟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 22.63%的股份，并通过快意投资控制公司 45.20%的股份，同时罗爱文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合生投资控制公司 4.63%的股份。”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3 月 23 日